**小学生校内课后服务自查表**

**单 位（盖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2021年 5 月 日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自查内容 | 具体情况 | 存在问题 |
| **基本情况** | 1.在校学生总数： 人；参加**“时段1”**（放学后—4:30）学生人数： 人；参加**“时段2”**（4:30—6:00）学生人数： 人。2.在职教职工总数： 人；参与**“时段1”**（放学后—4:30）教师： 人；参与**“时段2”**（4:30—6:00）教师： 人。 |  |
| **制度机制建设** | 1.是否制定学校课后服务实施方案？□是 □否如有《实施方案》，则《方案》中是否体现：“愿留尽留”原则？ □是 □否2.是否制定课后服务考勤、经费使用机制？□是 □否 |  |
| **信息告知** | 1. 是否通过一定方式告知家长学校开展“校内课后服务”？□是 □否

学校告知家长的方式为：  （可根据学校实际，填多种方式）1. 学校告知家长的频率是：一月一告知 □

 每学期开学时告知 □ 1. 学校是否存在劝退想参加课后服务的家长的行为？ □是 □否
 |  |
| **服务内容1** | 1. 学校在**“时段1”**（放学后—4:30）开展的活动有：

（1）指导学生作业 □ （2）社团、兴趣活动 □ （3）体育锻炼 □ （4）项目化学习 □其他： （以上可多选）1. 参与**“时段1”**（放学后—4:30）课后服务的人员为：

（1）在职在岗教师 □ （2）社会机构人员 □（3）家长志愿者 □ （4）退休返聘人员 □其他： （以上可多选） |  |
| **服务内容2** | 1. 学校在**“时段2”**（4:30—6:00）开展的活动有：
2. 仅看护学生做作业 □
3. 部分学生完成作业；完成作业的学生，组织开展兴趣活动，如： 等 □
4. 学生不做作业，开展各类活动 □

（以上为单选） 1. 参与**“时段2”**（放学后—4:30）课后服务的人员为：

（1）在职在岗教师 □ （2）社会机构人员 □（3）家长志愿者 □ （4）退休返聘或保安人员 □其他： （以上可多选） |  |
| **安全管理** | 1.课后服务时，每班是否安排2名看护人员；□是 □否2.是否统一规定课后服务家长接送时间？□是 □否3.若允许家长随到随接，是否安排专人做好学生通知及护送交接工作？□是 □否 |  |
| **其他需要****说明的情况** |  |

**\*备 注：**

**1.本表请正反面打印** ；对存在的问题，可简要填写。

**2.本表电子稿请于5月27日前**，发xsswb2020@126.com电子邮箱；**纸质版同时**寄送宝山区教育局基础教育科A203办公室，或一楼基础教育科电子柜。

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

校长签名：